**2021年长沙市开福区东风路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

目 录

1.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1、部门收支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0、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1、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东风路街道办事处是开福区政府的派出机关，受人民政府领导，依据法律、法规规定，在本辖区内行使相应的政府管理职能，开展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建设，创建安定团结、环境整洁、秩序优良、方便生活的文明街道。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由 1个行政单位组成，下设7个部门包括：

党政综合办公室，主要负责街道机关党务和行政事务工作；负责文电、机要、保密、会务、档案、督办、政务公开、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全街重要事项的综合协调和重要文稿的起草审核；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辖区企业，社会经济调查统计、财务等工作；负责人事管理、绩效考核、群众工作；承担街道纪工委、人大工委、政协联络办的日常工作；联系机关工委、老干大学。

基层党建办公室，主要负责基层党的建设、意识形态、文明创建、统一战线（含工商联、侨联）工作；组织协调辖区内群团组织开展工作；负责机关干部队伍建设等工作。

城市管理办公室，主要负责市、区关于辖区发展重大建设规划的落实；组织实施和统筹协调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规划建设、物业管理、人防、市场监督、环卫市政园林、爱卫、生态环境、排涝排渍、水利、河长制、畜牧水产、防雷、交通管理等工作。

公共服务办公室，主要负责社会经济调查统计及优化区域发展环境工作，负责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体育、两型、创新创业、政协联络，工商联工作主要负责辖区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社会救助、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负责行政审批事项的组织实施，指导街道政务服务工作。

公共安全办公室，主要负责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应急管理、信访等工作，维护辖区内安全稳定；负责退役军人事务，承担武装部日常工作；指导辖区内网格化综合管理工作。

综合行政执法队，负责统筹协调派驻机构和基层执法力量，开展联合执法工作。

街道政务服务中心，主要负责与群众、辖区单位相关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工作。全街所有对外政务服务（党群服务事项）都在政务服务大厅一站式受理、办结。

**（三）人员情况。**本部门编制数50人，在职人数50人；离退休人数50人，其中离休人数0人，退休人数50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开福区东风路街道办事处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开福区东风路街道办事处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5026.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844.9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区直部门拨款的其他收入2084.1万元，预计上年度结余2019年留用的收入为97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268.8万元，减少5.08%；主要是财政缩减开支，保证基本民生政策兑现，保障基本社会事务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守住财政风险底线；减少不必要支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发挥财政资金的最大效用。

**（二）支出预算：** 2021年本部门支出预算5026.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551.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9.1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5.34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268.8万元，减少5.08%。主要原因是：街道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投入，发挥资金使用效率，坚持把“保人员、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放在财政支出优先位置。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844.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370.4万元，占83.3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9.19万元，占12.63%；住房保障支出115.34万元，占4.05%；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年年初预算数为2006.31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0年年初预算数为838.62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对市县专项补助等。其中：社会管理事务预计开支95.3万元，主要用于思想宣传、妇联、教育、文体、两型社会、保密、档案、统战、党建、纪检等工作开支；经济发展事务预计开支49万元，主要用于打非工作、财源建设、协税护税、重点企业培育、楼宇建设、招商引资产业发展、企业职能分离专项工作、科技及军民融合、项目建设、处遗工作、物业维修、经普、统计工作、财政多建设、审计工作开支；城市管理事务预计开支234万元，主要用于文明创建、维护作业、垃圾清运、广告招牌整治、拆违控违、数字化经费、爱卫经费、城管协管员工资福利、物业经费、城管中队工作经费、公共基础设施维护、节能环保工作、食品安全工作开支；公共服务事务预计开支280.5万元，主要用于妇女病查治、孕前优生检查、四项手术费、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家庭意外伤害保险、红十字会无偿献血、信息员补助、卫计专干津贴、流动人口管理、计生宣传教育培训、计生协会工作、计生奖扶经费、计生迎检考核、计生药具经费、临时救助、伤残死亡抚恤、春节慰问、社会救助、劳动及就业、居家养老服务、高龄补贴、两保人员工资福利、残疾人事业支出、社区社会组织管理工作开支；综治管理事务预计开支149.05万元，主要用于人大、政协、消防、武装、交通整治、人防、国安、扫黑除恶、信访维稳、治安巡防、禁毒戒毒、人民调解、矫正安帮、依法行政、安全生产工作的开支；其他事务预计开支30.77万元，主要用于街道不可预计支出、工程项目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1年街道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18.99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38.73万元，增加21.49%。主要是办公费30万元，水费9.7万元，电费13万元，邮电费3万元，差旅费0.95万元，维修（护）费25万元，会议费0.95万元，培训费3万元，公务接待费0.95万元，劳务费5.5万元，工会经费30万元，公务用车及运行维护费0.9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5.9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60万元。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1年本部门机关本级 “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9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9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9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9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0年减少0.1万元，主要是继续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三公”经费减少。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95万元，拟召开4次会议，人数400人，内容为先进表彰会、优化营商环境、项目建设、民生实事会议，会议经费具体明细为资料印刷费0.95万元；培训费3万元，拟开展6次培训，人数600人，计划用于应急培训1万、就业培训1.5万、审计培训0.5万；拟举办春节送春联活动，计划开支1万元，用于营造传统节日气氛，重阳节等节庆活动计划开支3万元，用于丰富老年人文体活动。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1年东风路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85.7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7.7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55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长沙市开福区东风路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12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路面养护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台（套）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台（套）。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2021年开福区东风路街道办事处整体支出5026.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06.31万元，项目支出3019.72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3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844.93万元。

2020年长沙市开福区东风路街道办事处项目绩效目标支出3019.72万元，其中：党政事务34万元，劳动就业30万元，文体教育10.5万元，环保工作100万元，项目建设及处遗19万元，人民调解2万元，维修维护10万元，纪检工作5万元，社区运转909.58万元，市容整治447万元，城管线工资福利296万元，财政所建设11万元，不可预计支出80.77万元，垃圾分类105万元，打非工作2万元，综治协管员工资福利300万元，文明创建工作49万元，招商引资、产业发展24万元，城防工作1万元，两保人员工资福利155万元，企业职能分离及军民融合4万元，综治维稳128.46万元，食安工作15万元，社会保障51.6万元，统计工作10万元，法治建设7万元，卫健工作46.1万元，戒毒矫正13万元，安全生产30万元，党建事务123.71万元；全部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七、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开福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